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 公 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107. 12. 31		106.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四(一)	\$ 72,198,917	97	\$ 66,629,530	98
應收款項	四(二)	2,080,072	3	926,848	1
預付款項		-	1	337,610	1
其他流動資產		151,891	-	140,042	-
流動資產合計		74,430,880	100	68,034,030	100
負債及淨值					
應付款項	四(三)	\$ 455,724	1	\$ 604,700	1
其他流動負債		112,636	-	100,846	-
流動負債合計		568,360	1	705,546	1
負債合計		568,360	1	705,546	1
淨 值					
受限淨值		-	-	-	-
未受限淨值		-	-	-	-
指定用途		10,000,000	14	10,000,000	15
累積結餘		63,862,560	86	57,328,484	85
未受限淨值合計		73,862,560	100	67,328,484	100
淨值合計		73,862,560	100	67,328,484	100
負債及淨值總計		\$ 74,430,920	100	\$ 68,034,030	100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計主管：



圖長：



會計：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

收支餘絀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收 入：		
捐款收入	\$ 6,048,274	\$ 5,612,944
方案及活動收入	4,021,480	4,286,257
政府補助及委託收入	8,919,786	8,220,136
其他收入	715,412	651,159
轉帳收入	15,405,841	14,808,057
收入合計	35,110,793	33,578,553
支 出：		
兒童福利支出	23,200,857	22,564,385
行政費用	4,352,598	4,170,366
財產設備	1,023,302	255,861
支出合計	28,576,757	26,990,612
本期結餘	\$ 6,534,036	\$ 6,587,94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計主管：



園長：



會計：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

淨值變動表

民國107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受限淨值	未受限淨值		合 計
	基 金	指定用途	累積結餘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0,000,000	\$ 50,740,543	\$ 60,740,543
106年度結餘		-	6,587,941	6,587,94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000,000	57,328,484	67,328,484
107年度結餘		-	6,534,036	6,534,03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000,000	\$ 63,862,520	\$ 73,862,52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計主管： 

園長： 

會計：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附設彰化縣私立家扶發展學園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結餘	\$ 6,534,036	\$ 6,587,94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674,538)	(579,610)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應收款項	(1,153,224)	107,150
預付款項	337,610	32,627
應付款項	(148,976)	285,099
其他流動負債	11,790	55,681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合計	(952,800)	480,5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906,698	6,488,888
收取之利息	662,689	596,909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69,387	7,085,7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569,387	7,085,7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629,530	59,543,7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2,198,917	\$ 66,629,53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執行長：  主計主管：  園長：  會計： 